



# 遠見 控股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

2016  
年報

# 目 錄

- 02 公司資料
- 03 主席報告
- 07 企業管治報告
- 15 董事簡歷
- 16 董事會報告
- 25 獨立核數師報告
- 27 財務報表
- 81 五年財務概要
- 82 投資物業概覽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魯連城先生(主席)  
何厚鏘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  
劉偉彪先生  
李企偉先生

## 公司秘書

鄧志基先生

##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法律顧問

姚黎李律師行

## 主要往來銀行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

## 審核委員會

劉偉彪先生(主席)  
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  
李企偉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劉偉彪先生(主席)  
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  
李企偉先生

##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灣常悅道13號  
瑞興中心  
9樓902-03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P.O. 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股份代號

862

## 網址

[www.visionvalues.com.hk](http://www.visionvalues.com.hk)

# 主席報告

致各股東：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在此提呈遠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

## 財務業績概要

- 本財政年度之收入為26,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0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26,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200,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1.03港仙（二零一五年：1.78港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1. 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網絡及項目**」）

本財政年度網絡及項目的營商環境嚴峻並充滿挑戰。本財政年度總收入為25,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600,000港元）。縱然收入同比增長約21.4%，分部業績維持平穩於5,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400,000港元）。

網絡及項目收入來自電訊解決方案、企業解決方案、系統維護及項目服務。年度收入細分如下：(i)來自電訊解決方案之收入為約4,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700,000港元）；(ii)來自企業解決方案的收入為4,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600,000港元）；(iii)來自系統維護的收入為2,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900,000港元）；及(iv)來自項目服務的收入為13,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400,000港元）。

本財政年度香港經濟增長進一步放緩。由於全球經濟前景不樂觀，加上下行風險增加影響本地經濟氣氛，本地經濟增長失去動力。訪港旅客持續減少導致不少零售店相繼結業，對本地零售業構成極大威脅。除了經濟不景氣，近年來數個網絡及項目的技術夥伴引入更多香港分銷合作夥伴。因此，網絡及項目面對眾多對手帶來的劇烈競爭。

當我們詳細審視本財政年度收入，我們發現每張銷售訂單的合約金額及利潤率均呈下降趨勢，不免令人憂慮。項目服務的收入錄得雙倍增長，然而其利潤率遠低於其他收入類別，此乃由於流動網絡營運商及固網營運商就蜂窩點安裝及結構化佈線工程提供的微薄合約費用所導致。此外，承辦商之間競爭激烈亦導致利潤率日益受壓。銷售電訊解決方案所得的利潤最高，可惜其收入比去年下跌45.5%。此乃由於香港電訊營運商有見經濟不景，在網絡資本投資方面趨於保守。來自銷售企業解決方案的收入亦錄得利潤率下跌，此乃由於企業解決方案的基建硬件及設備價格在數碼年代愈見透明，所有定價均可於網上輕易查閱。再者，網絡及項

## 主席報告(續)

目被迫降低報價及毛利率，以便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爭取客戶訂單。雖然維護工程的毛利最高，然而當我們與Microsemi的供應合約於本財政年度終止後，維護合約的收入亦錄得下跌。除了與Microsemi的維護合約落入其新香港服務夥伴手中，部分客戶亦為節省成本而沒有延續彼等之維護合約。

在過往財政年度間，我們代表一名承辦商於香港進行若干項目服務，而有關合約連同其他浮動訂單的總金額2,400,000港元具有爭議。網絡及項目向該承辦商分別提出兩項法律訴訟。於本財政年度，我們其中一項訴訟獲香港法院裁定勝訴，網絡及項目因而收回約300,000港元。另一項官司則仍待法院聆訊，因此於本年報日期仍未有進展。

### 2. 物業投資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全數租出。

### 3. 遊艇建造及貿易

於本財政年度，我們已完成建造龍骨及安裝主引擎。遊艇建造團隊正在建造船體、引擎軸及安裝船舵。我們已訂購遊艇的其他主要組件，如甲板起重機、發電機及冷卻系統，並已送到船塢以待日後安裝。

### 4. 勘探及評估礦藏資源

我們的合營公司目前擁有位於蒙古國科布多及戈壁阿爾泰的四項礦產勘探許可證(許可證號碼為XV-12999、XV-13593、XV-13595及XV-13598)。此等許可地區的潛在礦藏為金、銅、鋁及銀。二零一五年度勘探項目已於本財政年度完成，而勘探結果已由我們內部的地質學家全面審閱。根據手上的地質資料，地質學家的結論為我們先前就該等許可證進行的所有工作均仍處於礦產勘查及勘探階段。地質學家已制定二零一六年的新勘探計劃。許可證XV-13598的主要勘探活動涵蓋於四個目標地區進行總深度2,000米的岩心鑽探。許可證XV-12999的主要勘探活動為靶區填圖、地質測量及總深度3,000米的岩心鑽探。許可證XV-13593的主要勘探活動為靶區填圖及地質測量。許可證XV-13595的主要勘探活動為地質測量。

## 財務回顧

### 1. 業績分析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收入增加19.6%至26,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000,000港元)。本集團約95.0%的收入來自網絡及項目業務分部(二零一五年：93.6%)。

本集團投資物業獲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按公開市場基準重新估值。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下跌約200,000港元至29,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9,600,000港元)。賬面值下跌淨值包括：(i)公平值收益1,000,000港元及(ii)貨幣匯兌虧損1,200,000港元，此乃由於本財政年度人民幣貶值，令我們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投資物業受到影響。

僱員福利開支及其他開支大跌乃主要由於並無於本財政年度授出購股權所致。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我們一共同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68,000,000份購股權，並分別於僱員福利開支及其他開支錄得相應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10,100,000港元及16,800,000港元。

## 主席報告(續)

###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的股本及儲備為298,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26,000,000港元)。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已於兩項信用評級良好的公司債券合共投資48,300,000港元，以為本集團取得更好及更穩定的現金回報。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四日及二十四日的公佈。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配售其一般授權項下之新股，並籌得約102,800,000港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擬用於收購資產及／或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本公司現時無意更改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與獨立認購人就以認購價每股0.18港元認購本公司合共6,800,000,000股新股份訂立有條件認購協議。本公司新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224,000,000港元。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擬作技術融合及擴充本集團現有資訊科技業務之用。認購事項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獲滿足後方告作實。鑒於完成的部分先決條件未獲達成，本公司與認購人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認購事項。董事認為終止有關認購事項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現有營運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一五年：無)。本集團具備充足的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應付日常營運所需。

### 3. 負債水平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 4. 外匯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香港、中國及蒙古。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並無建立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要貨幣風險。

### 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無)。

## 主席報告(續)

### 業務前景及發展

根據香港政府公佈的數字，香港經濟於二零一六年第二季重拾一定增長動力。全球經濟前景仍未明朗，而英國脫歐公投出人意料地由脫歐派勝出，更為全球營商環境添上陰霾。

面對如此情況，來年網絡及項目將迎接另一浪挑戰。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網絡及項目的手頭合約總金額為約11,600,000港元，當中3,600,000港元屬網絡解決方案服務及維護工程，餘下8,000,000港元則屬項目服務，而訂單主要來自一名單一香港流動電訊營運商。

我們透過於電訊業的工作經驗識別其他需要解決廣闊及空曠地區通訊問題的業界之業務潛力。例如，建築地盤需要聲音、影片或資料通訊，但因地理問題導致難以按傳統方法鋪設線路。我們希望透過無線寬頻解決方案開拓該市場。

為提高我們作為解決方案供應商的技術水平，網絡及項目繼續招募更多可靠的技術合作夥伴。例如，網絡及項目近期已與台灣公司建基建立夥伴關係，並向我們的潛在客戶推廣其數碼信號解決方案。建基具有產品種類繁多的競爭優勢，能滿足多元化客戶群組的需要。我們的企業解決方案團隊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推廣建基的數碼信號解決方案。

由於網絡及項目於二零一五年三月與一名香港流動電訊營運商訂立蜂窩點安裝合約，因此本財政年度的項目服務收入急升。有關蜂窩點安裝合約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而我們已就重續為期兩年的蜂窩點安裝合約提交標書。根據目前可得資料，我們極有可能中標。為使項目服務的收入來源更多元化，我們正按照我們的專業知識積極主動物色新收入來源。例如，我們已註冊成為各個政府部門的合資格小型工程承建商及安裝供應商。

本集團將繼續不時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尋求新的投資機會，從而為股東提升價值。

###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感謝管理層及集團全人對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及向支持本集團的尊貴股東、客戶及工作夥伴致以衷心謝意。

魯連城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同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對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之重要性。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有共同維護股東利益及提升其價值之責任。董事會亦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可促進公司在穩健的管治架構下迅速發展，並加強股東及投資者之信心。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惟下列所述之偏離情況除外：

- 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魯連城先生（「魯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同時亦履行行政總裁之責任。魯先生擁有領導董事會所需之領袖技能，並對本集團業務有豐富知識。董事會認為，由於現有架構能有效促進本公司制訂及實施策略，故對本公司而言更為合適。

- ii.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

現任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委以指定任期，此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規定寬鬆。

- iii.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5.1至A.5.4條規定須成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配合發行人之企業策略。

本公司並無按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認為，不時檢討該等事宜及作出決策乃全體董事會的責任。董事會已於其內部政策中載列挑選董事的準則。根據公司細則，任何新委任董事須於下一次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此外，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的董事重選程序及股東提名一名董事的權利，皆為確保選出合適人選，有效地為董事會服務。

- iv.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因其他事務而未克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一名執行董事已主持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之提問。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渠道。本公司之審核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亦有出席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之問題。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自訂守則(「守則」)，其條款不較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內載列者寬鬆。本公司亦訂立本集團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僱員指引」)，其條款不較可能持有未公開內幕消息之本集團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寬鬆。

於緊接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前六十日期間或由相關財政年度結束至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不得買賣本公司之證券及衍生產品，直至該等業績刊發為止。

於緊接半年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前三十日期間或由相關財政季度或半年度期間結束至半年度業績刊發日期(包括該日)期間(以較短者為準)，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不得買賣本公司之證券及衍生產品，直至該等業績刊發為止。

公司秘書將於有關期間開始前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發出備忘。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以書面確認彼等於整個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及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董事及主管責任保險

良好企業管治及企業整體風險管理乃各業務之必要事務。本公司相信，企業管治以及董事及主管責任保險(「董事及主管責任保險」)可相輔相成。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主管安排適當之董事及主管責任保險，以就彼等於企業活動中引致之責任提供彌償保證。董事及主管責任保險範圍會每年檢討。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起指導管理層的重要職能。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董事會成員為：

#### 執行董事

魯連城先生(主席)

何厚鏘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

劉偉彪先生

李企偉先生

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關連。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已完全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至少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人數的規定，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會計資格。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採納一套內部政策(「政策」)，當中訂明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之方法。該政策規定，本公司應確保其董事會成員擁有符合本公司業務運作之合適技能、經驗及觀點多樣性之平衡。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財務上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據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會責任及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檢討並監督業務表現，以及編製及審批財務報表。董事共同及個別了解到彼等須對股東負責，亦對本公司事務之管理及運作方式負有責任。在合適的情況及當有需要時，董事將同意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集團承擔)以確保其已遵從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和法規。

董事會就授予管理層有關本集團管理及行政職能的權力方面已有明確指示，尤其關於管理層代表本集團作出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以前，應向董事會匯報及取得董事會事先批准。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等安排，確保其繼續切合本集團之需要。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能：

- i.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作出建議；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v. 制訂、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
- v.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報告內守則及披露的合規情況。

於本財政年度，董事會已：

- i. 檢討本集團的表現並制訂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 ii. 審閱及批准本集團之全年及中期業績；
- iii. 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iv. 審閱企業管治程序；
- v. 檢討及批准發行及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 vi. 審閱及批准本公司之須予公佈的交易；及
- vii. 審閱及批准獨立核數師酬金並建議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

據本公司所深知，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及家族關係。彼等均能自由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瞭解彼等向本公司承諾向本公司管理層貢獻足夠時間及關注。

### 問責及審核

董事知悉彼等負責編製各財務期間的財務報表，而該等財務報表應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以及於有關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亦須確保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已按照法定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政策編製。

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並且已貫徹採用適當會計政策。董事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亦已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對財務報表所作出之申報責任聲明載於第25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維持良好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從而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

董事會已設立一個識別、檢討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重大風險的常設程序。此程序包括因應經營環境及監管規定之變更持續更新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亦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展開檢討，以確保現行政策及程序充足。本財政年度內，一名獨立專業顧問獲委聘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行檢討，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作出匯報。該次檢討並無發現重大問題，僅指出一些較細微的可改進之處。董事會評核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能，範圍涵蓋所有重大監控職能，包括財務、營運及遵例監控及風險管理功能。

###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應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5條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作為董事的知識及技術。公司秘書不時向董事更新及提供最新的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發展的書面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本財政年度，全體董事(即魯連城先生、何厚鏘先生、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劉偉彪先生及李企偉先生)已透過出席培訓及／或瀏覽與本集團、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資料等方式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 主席與行政總裁

主席領導董事會制定策略及達成目標，並確保全體董事對董事會會議上的事項獲適當的簡介，並及時獲得足夠、完整及可靠的資料。行政總裁獲授權力，負責本公司業務營運、推行本公司之策略，以實踐業務目標。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者的職務現時均由執行董事魯先生出任。董事會相信，以現時的管治架構而言(由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以及大部分均為非執行董事)足以有效使本公司管理層達致均衡權責，符合本公司現時的最佳利益。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概無指定任期。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並就其權責制訂明確職權範圍，從而加強董事會職能及提高專業水平。

各委員會就其職權範圍及適當權限以內的事務作出決定。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及架構及成員組成均會不時予以檢討。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席為劉偉彪先生，成員為徐慶全先生太平紳士及李企偉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因應董事會不時決議之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所有執行董事之特別薪酬待遇，以及獲董事會授權以釐定個別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經修訂及採納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之詳情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本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已：

- (i) 審閱薪酬政策並就此作出建議；及
- (ii) 審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為劉偉彪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徐慶全先生<sup>太平紳士</sup>及李企偉先生。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合適專業資格、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之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公司目前的財務狀況、考慮審核報告的性質及範疇，並確保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均按照適用標準及慣例運作。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經修訂及採納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之詳情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本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已：

- (i) 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
- (ii) 審閱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性；及
- (iii) 審閱獨立核數師報告。

###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之出席記錄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魯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0/1
何厚鏘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徐慶全先生 <sup>太平紳士</sup>	5/5	2/2	1/1	1/1
劉偉彪先生	5/5	2/2	1/1	1/1
李企偉先生	5/5	2/2	1/1	0/1

## 企業管治報告(續)

就各個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而言，各董事須聲明彼是否於將考慮之事宜中有任何利益衝突。倘主要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而董事會認為該利益衝突屬重大，則有關事宜應由實質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處理。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舉行一次會議，且概無另一名執行董事出席有關會議。

### 獨立核數師

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其審核對該等財務報表達成獨立意見，並僅向本公司股東(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目的。彼等概不就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除提供年度審核服務外，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向本集團提供稅務服務。

於本財政年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360
非審核服務	22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之憲制性文件於本財政年度內概無重大變動。公司細則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鄧志基先生。於回顧年度，鄧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十五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之溝通

本集團致力與股東保持溝通，並就本集團之重大發展向股東及投資者作出適時資料披露。

本公司網站適時登載有關本集團及本公司公佈之最新資料。股東可透過網站提供的聯絡資料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與本公司或董事會溝通。

本公司在按股數投票表決方面已遵守上市規則規定，並不時通過載於本公司通函之股東大會通告，讓股東知悉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特定查詢，可以書面形式致函公司秘書，寄往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股東權利

本公司僅有一類股份。所有股份均享有相同的投票權及任何已宣派股息的權利。本公司股東的權利載列於(其中包括)公司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

###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細則第72條，股東大會應以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或任何一名作為認可結算所之股東的書面要求而召開，有關要求須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並以公司秘書為收件人，當中列明大會的主要商議事項，並由請求者簽署，惟該等請求者在送達請求書之日應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本公司實繳股本。

如董事會未能在送達要求之日起計二十一日內正式開始召開大會，請求者自身或其中代表超過一半彼等所持全部表決權的人士即可按照盡可能與由董事會召開之大會相同的方式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以此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在送達有關要求之日的三個月以後舉行，而請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均應由本公司向彼等作出補償。

### 建議選舉為董事

倘股東欲建議本公司董事以外之人士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選舉為董事，彼可就此向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遞交書面通知，並以公司秘書為收件人。

為令本公司可知會其股東該建議，書面通知必須載列擬接受董事選舉的人士之全名，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該名人士之履歷，並由相關股東簽署，且該名人士已表明有意參選。遞交該書面通知的期間將不可早於寄發通知翌日開始，且不可遲於任何股東大會日期前七日終止。

### 向董事會提呈查詢

股東可通過郵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登入我們的網站([www.visionvalues.com.hk](http://www.visionvalues.com.hk))通過「聯絡我們」電郵致公司秘書作出書面查詢，連同詳細聯絡資料。

###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

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以供考慮的股東，應根據載於上文「召開股東大會」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董事簡歷

## 執行董事

### 魯連城先生

魯先生，60歲，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入本公司，現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彼在金融、證券及期貨行業具有三十多年經驗，參與許多跨國交易。魯先生自一九八六年為芝加哥商品交易所及芝加哥商品交易所分部國際貨幣市場之會員。彼目前亦擔任蒙古能源有限公司的主席及執行董事及國際娛樂有限公司之副主席及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 何厚鏘先生

何先生，61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恒威投資有限公司及德雄(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擁有逾三十年管理及物業發展經驗。何先生現亦分別為美麗華酒店企業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香港小輪(集團)有限公司、利興發展有限公司及信德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何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徐慶全先生 太平紳士

徐先生，65歲，自二零零六年九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盧王徐律師事務所的創辦合夥人，該事務所於一九八零年成立。徐先生自一九七七年成為香港高等法院的事務律師、自一九八零年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的事務律師及自一九八三年為澳洲維多利亞最高法院的大律師及事務律師。彼亦自一九八五年取得新加坡之出庭辯護人及律師資格，並自一九八八年獲英格蘭坎特伯雷大主教委任為國際公證人。徐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獲香港政府頒授太平紳士榮銜。彼於二零一三年獲授為香港律師會榮譽會員。徐先生現時亦為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國際娛樂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 劉偉彪先生

劉先生，52歲，自二零零七年三月起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二十多年的豐富經驗。劉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劉先生亦為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國際娛樂有限公司及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 李企偉先生

李先生，57歲，自二零零七年四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的高級合夥人。彼持有倫敦政治經濟學院法學學士學位，並於劍橋大學取得法律碩士學位。李先生為香港、英格蘭、新加坡及澳大利亞首都直轄區等各司法權區的合資格律師。彼亦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英國皇家仲裁學會之會員。李先生現時亦為筆克遠東集團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按地區劃分之業務分析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年內，本公司及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之主要業務及經營地區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之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載於第3至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及第6頁業務前景及發展。

## 可能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可能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描述可於本年報瀏覽，尤其是第3至6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至5。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

## 環境保護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致力為環境之可持續性作出貢獻，並已實施持續內部回收活動，亦使用回收紙作印刷材料。

於本財政年度，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致力改進方法以應對其環境、社會及道德責任，同時改善企業管治，並應為股東、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等所有持份者以及社區創造更大價值。

## 與持份者之主要關係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和諧及專業的工作環境，確保彼等全部均獲得合理薪酬。本公司定期檢討及更新其有關薪酬福利、培訓、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政策。

本集團致力與業務合作夥伴維持良好關係以實現其長遠目標。於本財政年度，除與一名承包商發生糾紛外，本集團與其業務合作夥伴之間概無重大嚴重糾紛。該糾紛之詳情載於第4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董事會報告(續)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本財政年度之業績載於第27頁之綜合損益賬。

本公司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而董事不建議派發本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上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第81頁。

### 股本及購股權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股本及購股權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可供分派儲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主要供應商之採購額及主要客戶之銷售額百分比如下：

#### 採購額

最大供應商	34%
五大供應商合計	63%

#### 銷售額

最大客戶	46%
五大客戶合計	64%

並無董事、其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任何股東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之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董事會組成及董事之履歷分別載於第8頁及第15頁。

根據公司細則第116條，何厚鏘先生及李企偉先生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根據公司細則條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 董事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示或本公司及聯交所根據標準守則獲另行知會者，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股份中持有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魯先生	實益擁有人／受控制公司權益 <sup>(附註)</sup>	831,501,090	32.08%
何厚鏘先生	實益擁有人	1,170,000	0.05%
徐慶全先生 <sup>太平紳士</sup>	實益擁有人	2,500,000	0.10%
劉偉彪先生	實益擁有人	5,267,857	0.20%

附註：於該全部股份中，1,170,000股股份為魯先生之個人權益，而830,331,090股股份為魯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Mora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Moral Glory」)之權益。

#### 於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之 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魯先生	個人	13,800,000	0.53%
何厚鏘先生	個人	16,696,428	0.64%
徐慶全先生 <sup>太平紳士</sup>	個人	5,767,857	0.22%
劉偉彪先生	個人	3,000,000	0.12%
李企偉先生	個人	8,267,857	0.32%

##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文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備存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 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備存之股份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知悉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股份權益：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或相關股份中持有之好倉及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面值百分比
顧明美女士 <sup>(附註1)</sup>	配偶權益	845,301,090	32.61%
Moral Glory <sup>(附註2)</sup>	實益擁有人	830,331,090	32.04%

附註：

- 顧明美女士為魯先生之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擁有845,301,090股股份之權益。
- Moral Glory由魯先生全資擁有。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被視為於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董事獲委任以董事身份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權益之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除本年報其他地方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之重大合約。

## 董事會報告(續)

### 獲准許的彌償保證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本公司按有關法規的允許，備有以本公司或其相聯公司董事(包括前董事)為受益人的彌償條文。獲准許彌償條文的規定載於公司細則，以及於本集團為董事及主管購買的責任保險內，而有關保險就董事的潛在責任及彼等可能面對法律訴訟而產生的費用作出賠償。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尚未到期服務合約。

### 管理合約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之業務訂立管理及行政合約，或存在任何有關管理及行政合約。

### 股票掛鈎協議

除於第20至21頁所披露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據該計劃而授出的任何尚未行使購股權外，於本財政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鈎協議。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其他安排，致使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透過購買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已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購股權，賦予彼等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之權利。

## 董事會報告(續)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概要：

###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貢獻之激勵或獎勵。

### 2. 參與人士

購股權計劃之參與人士包括本集團或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本權益之任何實體之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士、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股東。

### 3. 可發行股份數目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股份總數為47,328,533股，相等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83%。

### 4. 每名參與人士之最高配額

每名參與人士因行使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1%，惟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則除外。

### 5. 購股權行使期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之期間內任何時間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惟該行使期無論如何不得超過建議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

### 6. 歸屬期

董事如認為合適，可規定購股權必須持有一段最短期間方可行使。

### 7. 接納購股權時應付之款項

承授人須於接納購股權建議時支付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

### 8. 認購價

任何已授出購股權所涉股份之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惟不得少於下列之最高者：(i)於授出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 9. 購股權計劃有效期

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

## 董事會報告(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歸屬期	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七月一日	本財政 年度內 授出	本財政 年度內 失效	本財政 年度內 行使	本財政 年度內 調整	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魯先生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五日	0.73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四日	不適用	6,800,000	—	—	—	—	6,800,00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0.68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九日	不適用	7,000,000	—	—	—	—	7,000,000
何厚鏘先生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	0.181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日	不適用	13,696,428	—	—	—	—	13,696,428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0.68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九日	不適用	3,000,000	—	—	—	—	3,000,000
徐慶全先生 太平紳士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	0.181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日	不適用	2,767,857	—	—	—	—	2,767,857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0.68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九日	不適用	3,000,000	—	—	—	—	3,000,000
劉偉彪先生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0.68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九日	不適用	3,000,000	—	—	—	—	3,000,000
李企偉先生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	0.181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日	不適用	5,267,857	—	—	—	—	5,267,857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0.68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九日	不適用	3,000,000	—	—	—	—	3,000,000
僱員及其他合計 (包括若干附屬 公司之董事)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	0.181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 一月十日	不適用	8,571	—	—	—	—	8,571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五日	0.73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四日	不適用	12,000,000	—	—	—	—	12,000,000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0.660	二零一五年 三月九日至 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至 二零一五年 三月八日	5,000,000	—	5,000,000	—	—	—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0.660	二零一五年 九月九日至 二零一六年 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至 二零一五年 九月八日	5,000,000	—	5,000,000	—	—	—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0.68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九日	不適用	38,420,000	—	—	—	—	38,420,000
<b>合計</b>					<b>107,960,713</b>	<b>—</b>	<b>10,000,000</b>	<b>—</b>	<b>—</b>	<b>97,960,713</b>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其他安排，致使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透過購買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續)

### 關連交易

於本財政年度，概無根據上市規則規定須予披露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除給予關連公司經營租賃租金開支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概無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a)所載的關連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給予關連公司經營租賃租金開支構成本公司之全面獲豁免關連交易，其中上市規則項下之一切適用規定皆已妥為遵從。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向彼等提供之稅務寬減及豁免。

### 優先購買權

根據公司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該等權利限制規定，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聘有合共30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五年：29名)。有關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以彼等的表現、資歷及能力為依據。董事的薪酬則由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營運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而審閱及釐定。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激勵，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及第20至22頁購股權計劃。

### 退休計劃

由本集團運作的退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o)(i)。

## 董事會報告(續)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整個本財政年度內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

報告期後發生之重大事項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獨立核數師

財務報表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再度受聘。

代表董事會

魯連城

董事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遠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27至80頁遠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賬、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擇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彼等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為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

# 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6	<b>26,351</b>	22,032
其他收入	8	<b>843</b>	1,104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存貨變動	20	<b>(6,575)</b>	(9,743)
項目服務之外判費用		<b>(11,557)</b>	(4,16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5	<b>1,008</b>	(2,925)
僱員福利開支	10	<b>(13,748)</b>	(20,572)
折舊	14	<b>(866)</b>	(971)
其他開支	9	<b>(24,473)</b>	(31,372)
<b>除稅前虧損</b>		<b>(29,017)</b>	(46,614)
所得稅(開支)／抵免	12	<b>(151)</b>	456
<b>年內虧損</b>		<b>(29,168)</b>	(46,158)
<b>應佔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b>(26,803)</b>	(45,189)
非控制性權益		<b>(2,365)</b>	(969)
		<b>(29,168)</b>	(46,158)
<b>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港仙)</b>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3	<b>(1.03)</b>	(1.78)

第33至80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不可或缺部分。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b>(29,168)</b>	(46,158)
其他全面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b>(1,258)</b>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b>(30,426)</b>	(46,158)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b>(28,061)</b>	(45,189)
非控制性權益	<b>(2,365)</b>	(969)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b>(30,426)</b>	(46,158)

第33至80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不可或缺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b>6,353</b>	6,935
投資物業	15	<b>29,426</b>	29,660
勘探及評估資產	16	<b>50,048</b>	31,729
商譽	18	<b>3,334</b>	3,334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19	<b>48,452</b>	—
		<b>137,613</b>	71,658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	<b>28,517</b>	15,559
應收貿易賬款	21	<b>8,625</b>	5,4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6,562</b>	5,721
現金及銀行結存	22	<b>157,565</b>	260,293
		<b>201,269</b>	287,020
<b>總資產</b>		<b>338,882</b>	358,678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5	<b>259,184</b>	259,184
其他儲備		<b>214,059</b>	218,010
累計虧損		<b>(175,048)</b>	(151,164)
		<b>298,195</b>	326,030
<b>非控制性權益</b>	17	<b>25,726</b>	17,917
<b>總權益</b>		<b>323,921</b>	343,947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	<b>898</b>	747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24	<b>5,700</b>	3,622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8,363</b>	10,362
		<b>14,063</b>	13,984
<b>總負債</b>		<b>14,961</b>	14,731
<b>總權益及總負債</b>		<b>338,882</b>	358,678
<b>流動資產淨值</b>		<b>187,206</b>	273,036

第27至80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魯連城  
董事

何厚鏘  
董事

第33至80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不可或缺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現金流量</b>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	26	<b>(46,166)</b>	(22,372)
已付所得稅		—	(60)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b>(46,166)</b>	(22,432)
<b>投資業務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b>(284)</b>	(664)
購入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b>(48,941)</b>	—
添置勘探及評估資產	16	<b>(18,826)</b>	(24,533)
已收利息		<b>1,331</b>	1,104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b>(66,720)</b>	(24,093)
<b>融資業務現金流量</b>			
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 行使購股權	25	—	15,466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b>10,174</b>	13,871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b>10,174</b>	29,337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b>		<b>(102,712)</b>	(17,188)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260,293</b>	277,48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b>(16)</b>	—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	<b>157,565</b>	260,293

第33至80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不可或缺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貨幣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53,557	161,787	2,366	13,739	3,317	(105,975)	328,791	5,015	333,806
全面虧損：									
一年內虧損	—	—	—	—	—	(45,189)	(45,189)	(969)	(46,15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45,189)	(45,189)	(969)	(46,158)
發行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	5,627	17,429	—	(7,590)	—	—	15,466	—	15,46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26,962	—	—	26,962	—	26,962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本公司擁 有人作出之供款總額	5,627	17,429	—	19,372	—	—	42,428	—	42,428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13,871	13,871
直接在權益確認與擁有人之 交易總額	5,627	17,429	—	19,372	—	—	42,428	13,871	56,299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259,184	179,216	2,366	33,111	3,317	(151,164)	326,030	17,917	343,947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b>259,184</b>	<b>179,216</b>	<b>2,366</b>	<b>33,111</b>	<b>3,317</b>	<b>(151,164)</b>	<b>326,030</b>	<b>17,917</b>	<b>343,947</b>
全面虧損：									
一年內虧損	—	—	—	—	—	(26,803)	(26,803)	(2,365)	(29,168)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匯兌差額	—	—	—	—	(1,258)	—	(1,258)	—	(1,25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258)	(26,803)	(28,061)	(2,365)	(30,42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購股權失效	—	—	—	226	—	—	226	—	226
	—	—	—	(2,919)	—	2,919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之本公司擁 有人作出之供款總額	—	—	—	(2,693)	—	2,919	226	—	226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	—	—	10,174	10,174
直接在權益確認與擁有人之 交易總額	—	—	—	(2,693)	—	2,919	226	10,174	10,4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259,184</b>	<b>179,216</b>	<b>2,366</b>	<b>30,418</b>	<b>2,059</b>	<b>(175,048)</b>	<b>298,195</b>	<b>25,726</b>	<b>323,921</b>

第33至80頁之附註乃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不可或缺部分。

# 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遠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物業投資、在香港建造遊艇及在蒙古勘探礦藏。

本公司是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灣常悅道13號瑞興中心9樓902-03室。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為單位呈列。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所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算，而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須由管理層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之範圍，或假設及估算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誠屬重大之範圍，披露於附註5。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已於所呈報之各年度內貫徹應用。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 (i) 採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新訂／經修訂會計準則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採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相關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 (ii) 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及經修訂準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 (ii) 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且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的新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完備框架，通過五個步驟釐定何時確認收入及確認多少收入：(i) 識別客戶合約；(ii) 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iii) 釐定交易價格；(iv) 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及(v) 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此準則的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入，以述明按反映公司預期可用以交換已約定貨品或服務之代價的金額向客戶移交該等貨品或服務。此準則從以「盈利過程」為基準的收入確認模型轉向以控制權轉移為基準的「資產－負債」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約成本資本化及特許權安排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實體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點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過往的收入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就收入確認的相關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客戶忠誠度計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有關建造房地產的協議」、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從客戶轉移資產」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詮釋第31號「收入－涉及廣告服務的易貨交易」。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新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日期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在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註銷租賃付款，亦包括在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不行使選擇權而終止租賃之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之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就租賃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存在明顯差異，承租人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適用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其毋須就經營租賃之承租人確認有關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惟須就此作出有關附註27所載之租賃承擔之披露。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之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以不同方式將兩類租賃入賬。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綜合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a)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 (iii)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之規定已於本財政年度內生效。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之若干資料的呈報和披露均產生轉變。

#### (b) 本集團會計處理

##### (i)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參與一實體而承受或有權得到可變的回報，及有能力透過其指示實體的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乃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計算，並自該控制權終止當日起不再綜合計算。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的轉讓代價為已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根據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的比例確認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之股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超逾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之差額，乃入賬列作商譽。倘轉讓的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之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值(於議價收購之情況下)，則該差額會直接於綜合損益賬內確認。

所有集團內部各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均會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會對銷。當有需要時，附屬公司所報金額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政策。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b) 本集團會計處理(續)

##### (ii)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撥備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之基準入賬。

作為長期額外資本來源之貸予附屬公司之貸款被視作投資成本之一部分。

倘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入總額，或倘獨立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於收取來自該等投資之股息時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iii)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即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高於集團應佔可辨認已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的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各單位或單位組別為實體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乃於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按年率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計算，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土地及樓宇	按剩餘之租賃期或估計剩餘使用期
電腦設備	20%–33%
傢俬、固定裝置及設備	20%–33%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或20%(以較短者為準)
汽車	20%

物業、廠房及設備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資產直接應佔之開支。其後成本乃納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個別資產(按適用者)，惟唯一前提為該項目有可能為本集團流入未來經濟利益，以及可以可靠地計量該項目成本。所有其他檢修及維修乃於其所產生之財務期間在損益賬報銷。

資產之可用年期會予檢討，並於各報告期末作出調整(如適用)。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數額(附註(d))，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數額。

出售之損益透過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進行比較確定，並於綜合損益賬內在其他收入/(開支)內確認。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開始賺取租金及/或出現資本增值，則會被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物業於轉讓當日以公平值列賬及任何重估收益或虧損(即公平值與之前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作為重估盈虧入賬。

#### (d) 非金融資產減值(不含勘探及評估資產)

無明確顯示使用期限之資產不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在某些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導致資產之賬面值可能無法回收時，予以攤銷之資產會進行減值審閱。當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時，差額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數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最低可獨立識別的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歸類。除商譽外，倘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則須於各報告日期檢討可能出現的減值撥回。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e)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勘探及評估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採礦及勘探權之成本，以及搜尋礦產資源及釐定開採該等資源在技術及商業上是否可行而產生之開支。

當顯示開採礦產資源在技術及商業上均屬可行時，過往已確認之勘探及評估資產會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採礦構築物及礦業權。該等資產於每年及重新分類前均會進行減值評估。

#### (f) 勘探及評估資產減值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值可能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勘探及評估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該等情況如下：

- 本集團於特定區域之勘探權於期間已經或將於不久將來屆滿，並預期不會續期；
- 對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特定區域礦產資源之大量開支既無預算，亦無規劃；
- 於特定區域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並無發現商業上可行之礦產資源數量，而本集團已決定終止於特定區域之該等活動；或
- 充分數據表明，儘管可能於特定區域進行開發，但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不可能於成功開發或銷售中全面收回。

當一項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綜合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以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其公平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盈虧列入其產生期間之綜合損益賬。

倘一項投資物業成為自用物業，則須被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於重新分類當日之公平值就會計目的而言成為其成本。

#### (h) 金融資產

#####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如下：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分類方式視乎購入金融資產目的而定。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分類。

#####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之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乃計入流動資產，惟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償付或預期將予償付之款項除外。此等貸款及應收款項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b)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為有固定或可予釐定付款以及固定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而本集團管理層有明確意向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除非出售數額不大，如本集團將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出售，整個類別將受影響並被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除了由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到期之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外，此等資產皆列入非流動資產內。

##### 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之定期收購及出售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收購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並非按公平值列賬並在損益處理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確認。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已被轉讓，且本集團已大致上將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和回報轉移，則會解除確認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隨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只有於首次確認一項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的客觀證據，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該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則為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的證據可能包括以下指標：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處於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有可能彼等將進入破產程序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當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綜合損益賬中確認。倘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按浮動利率計，計量任何減值虧損之折現率則為合約下釐定之即期實際利率。作為可行之權宜之計。本集團可按某工具可觀察得到之市價為公平值之基礎計量減值。

倘在較後期間，減值虧損的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關連(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於綜合損益賬中確認。

####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以個別辨認法釐定的遊艇成本除外)。製成品及在建工程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及將存貨運往現址及在現況下所耗用之有關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以日常業務過程之估計售價扣除適用可變銷售開支得出。

#### (k)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指就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之款項。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於正常業務經營週期內，以較長者為準)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作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乃按公平值初步確認，並於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 (l)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活期銀行存款、原定期限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及銀行透支。銀行透支乃在流動負債的借款內列示。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m) 撥備

撥備乃於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法律或推定承擔，且有可能需要撥出資源以支付承擔，及已可靠地估計數額時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承擔，則需要撥出資源以作支付之機會將考慮整體承擔級別而釐訂。縱使就同一類承擔內所包括之任何一個項目撥出資源之可能性或會甚低，惟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預期需要清償責任之開支，使用反映對金額時間值及責任之特定風險之現時市場評估之除稅前利率得出之現值計量。隨著時間流逝增加之撥備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 (n)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直接有關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之新增成本於權益列作所得款項扣減(已扣除稅項)。

#### (o) 僱員福利

##### (i) 退休福利

香港僱員方面，本集團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據此本集團之香港合資格僱員須強制性地參加強積金計劃。僱主之強制性供款在向強積金計劃作出後會即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根據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按照計劃規則在其應支付時於綜合損益賬列作開支。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獨立持有，並由獨立專業基金經理管理。

本集團於蒙古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當地政府運作之社會保險計劃。根據「蒙古國社會保險法」，該等附屬公司有責任從僱員薪金或類似收入中預扣10%，並按有關收入的13%作出僱主供款。僱主供款於根據社會保險計劃應付時自綜合損益賬扣除。

##### (i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年假之權利於僱員享用權利時確認。本集團會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止所提供服務而可享有之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享有病假及分娩假之權利於休假時方予確認。

##### (iii) 花紅

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全數到期支付之花紅撥備乃於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於對有關責任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o) 僱員福利(續)

##### (iv) 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

本集團設有以股份為基礎之薪酬計劃，據此，實體獲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換取本集團股本工具(購股權)之代價。為換取授出購股權所收取之僱員服務公平值乃確認為開支。支銷之總金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而釐訂，惟不包括任何服務及任何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之影響(例如盈利能力及銷售增長目標)。

非市場歸屬條件乃納入於關於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之假設。開銷的總金額於歸屬期間確認，歸屬期間為達成所有特定歸屬條件的期間。

於各報告期末，實體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歸屬條件修訂對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實體會於綜合損益賬確認修訂原來估計(如有)的影響，並相應調整權益。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扣除任何直接歸屬於交易成本之所得款項乃於購股權獲行使時計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 (p)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乃於綜合損益賬內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之稅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經營及賺取應課稅收入之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法受詮釋所規限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之稅款設定撥備。

##### (ii) 遞延所得稅

######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所產生之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於商譽初步確認時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以及倘遞延所得稅乃來自進行交易時初始確認之交易資產或負債(如屬業務合併則除外)而並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計入遞延所得稅。遞延所得稅以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大體上已頒佈之稅率(及法律)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適用。

暫時差額中僅將可能用以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之部分方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p)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ii) 遞延所得稅(續)

###### 外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之暫時差額撥備，惟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性，而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

##### (iii)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該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將結餘結算，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q)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乃就日常業務過程中購買供應商提供之產品或服務而應支付之義務。倘應付貿易賬款之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或如仍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中，則可較長)，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作非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隨後按已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

#### (r) 收益確認

收益以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服務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收益按扣除增值稅、退貨、回佣及折扣後呈列。

當收益之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各相關業務符合下述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益。除非與銷售有關之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益之金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及各項安排之特質作出估計。

當貨品完成移送客戶及／或安裝工程完成即確認來自網絡解決方案之收益。

來自項目服務之收益按完成階段方法確認，並參考工作所達致之協定重要階段計量。

來自物業投資之收益於相關租約年期按直線法確認。

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s) 經營租約

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歸出租人所有之租約，均分類作經營租約。根據經營租約作出之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優惠後)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自損益賬扣除。

#### (t)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之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內部報告之方式一致。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定為作出戰略性決策之執行董事。

#### (u)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經濟之主要地區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報，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報貨幣。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之估值日期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賬內確認。

##### (iii) 集團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報貨幣不一致之功能貨幣(其中並無任何實體持有通脹嚴重之經濟體系之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報貨幣：

- (a) 每項財務狀況表所呈列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照該財務狀況表結算日之匯率換算；
- (b) 每項損益賬之收入及支出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各交易日匯率之累積影響之合理近似值，收入及支出則按交易日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 (v)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息於末期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中期股息獲董事會批准之期間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4. 財務風險管理

#### 4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業務需承受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價格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作業聚焦於金融市場不可預測之特性，務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之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工作由高級管理層執行。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確保適時而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內地及蒙古經營業務，並承受不同貨幣持倉之外匯風險，主要關乎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及蒙古圖格里克(「蒙古圖格里克」)。當進行未來商業交易、擁有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和於外國經營業務之淨投資時，即會產生外匯風險。

本集團透過進行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蒙古圖格里克計值之交易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經常監察來管理其風險，從而盡量降低其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承受人民幣及蒙古圖格里克兌港元的貨幣風險，即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兌美元之外匯風險甚低。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7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減少/增加71,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存、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和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倘港元兌蒙古圖格里克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年度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2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減少/增加63,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蒙古圖格里克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其他應收賬款和其他應付款項之外匯收益/虧損所致。

######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價格風險。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a.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ii)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計息資產為銀行存款。本集團透過比較銀行之報價管理現金結存及存款，其目標為選出最有利於本集團之條款。

由於本集團除銀行現金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及於年末並無借貸，故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之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按整體基準管理。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銀行和金融機構存款，以及就客戶而承擔之信貸(包括未償還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交易)。

於結算日，本集團面對若干信貸集中風險，原因是現金及銀行結存總額的92%(二零一五年：94%)乃存放於具有良好信用評級之銀行。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隊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督程序，確保會採取跟進措施以追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視每筆個別債項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數額計提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為降低。

本集團面對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最大客戶貿易賬款為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63%(二零一五年：33%)，應收五大客戶貿易賬款則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的89%(二零一五年：71%)。

本集團會持續地密切監控未償還應收款項結存之收回情況，以盡量減低有關信貸風險。

於報告日期之最大範圍信貸風險為上述資產之賬面值。

#####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並由足額的已承諾信貸額提供可用的資金。管理層確保有可動用之已承諾信貸額，以維持資金靈活性。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負債為流動性質，並須於要求時償還。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於年末之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為一年內。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4. 財務風險管理(續)

#### 4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實體能持續經營，同時以優化債務及股本餘額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往年並無變動。

本集團資本結構由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組成。

本集團管理層定時檢討資本結構，考慮相關成本及風險。其後，本集團會透過派發股息及發行新股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4c. 公平值估算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撥備)、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有合理之相若程度。

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的披露請參閱附註15。

### 5. 重要會計估算及假設

對估計與判斷的評估乃持續進行，且該等估計與判斷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視情況而言相信為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測。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算及假設，所得之會計估算在定義上將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具有導致下一財務期間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之估算及假設已於下文討論：

#### (a) 收入確認

本集團就提供項目服務之固定價格合同使用完成階段會計法。使用完成階段法要求本集團估計截至當時為止已提供之服務與將提供之服務總量之比例。倘已提供服務相對將提供之服務總量比例較管理層估計有10%差距，年度確認之收入金額將會增加/減少667,047港元(二零一五年：增加/減少583,588港元)。

#### (b) 陳舊存貨準備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存貨清單，並識別不再適合用作生產之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或可變現淨值減損。此外，管理層於報告期末按逐項產品之基準進行存貨審閱，並就陳舊項目作出所需撇減。

### 5. 重要會計估算及假設(續)

#### (c)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變現情況之估計，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結餘可能未能變現時，將記錄存貨撇減。識別撇減情況時須作出估計。當預期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有關差異將影響於該估計出現改變期間內之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

#### (d) 應收款項減值

管理層基於其客戶的信貸記錄及現行市況釐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撥備。

在評估每位客戶之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進行判斷時，管理層會考慮一系列因素，如銷售人員跟進程序之效果、客戶之付款趨勢，包括期後還款及客戶之財政狀況。倘本集團客戶之財政狀況轉壞，損害彼等之還款能力，則可能需要作出額外撥備。

#### (e) 投資物業公平值

投資物業於財務狀況表以專業估值所定出之公平值列賬。釐定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時，估值師使用反映(其中包括)相若市場交易之假設及估計。決定主要估值假設時需要作出判斷，以便釐定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賬入賬並獨立呈列。

判斷及假設的詳情已於附註15披露。

#### (f)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之所得稅。釐定以上各司法權區之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難以確定最終稅項之交易及計算方法。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有關決定之期間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可予動用時，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及稅項虧損。倘預期與原先之估算不同，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之期間內遞延所得稅項資產及稅項支出之確認構成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5. 重要會計估算及假設(續)

#### (g) 估計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列載於附註3(d)之會計政策測試商譽有否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經已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須運用若干估計(附註18)。倘若實際表現與原有估計有所不同，則將作出調整。

如計算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使用價值所用之預算毛利率較管理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估計者低5%，或如現金產生單位之貼現現金流量採用之估計除稅前貼現率較管理層估計者高1%，則使用價值之估計金額仍將超過商譽之賬面值。

合共約3,33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334,000港元)之減值前商譽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進行減值測試。並無減值支出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在綜合損益賬確認(二零一五年：無)。

#### (h) 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減值

實體須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內部或外部資料來源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已收購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賬面值可能減值。倘識別到有關跡象，本集團須進行減值評估。此評估將釐定勘探及評估資產有否減值，其中須以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法對獲分配勘探及評估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有關評估將估計預期產生自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之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出現重大減值虧損。除50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05,000港元)之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識別到減值跡象，亦無於綜合損益賬確認減值虧損。

### 6. 收入

本集團於年內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費用	25,030	20,621
租金收入	1,321	1,411
	26,351	22,03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呈報經營分部為：(i)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ii)物業投資；(iii)遊艇建造；及(iv)礦產勘探。

執行董事已被識別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執行董事根據該等報告劃分經營分部。

執行董事按分部業績之計算評估經營分部表現。該計算基準為收入減直接與收入相關之開支(但不包括折舊)。除下文所述者外，向董事提供之其他資料乃按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算。

分部資產不包括其他集中管理之資產。

在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銷售或其他交易存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

	網絡解決 方案 及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25,030	1,321	—	—	26,351
分部業績	5,673	1,009	—	—	6,6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4)	—	(92)	(340)	(526)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	1,008	—	—	1,008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	—	—	(507)	(507)
未分配開支(附註a)					(36,515)
利息收入					841
除稅前虧損					(29,017)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附註b)	25	—	177	18,847	19,049
未分配資本支出					61
					19,110

附註：

(a) 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企業層面的未分配僱員福利開支及分擔行政服務之補償。

(b) 此乃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添置有關。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7.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分部收入及業績

	網絡解決 方案 及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20,621	1,411	—	—	22,032
分部業績	5,431	1,117	—	—	6,5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	—	(57)	(360)	(45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	(2,925)	—	—	(2,925)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	—	—	(1,805)	(1,805)
未分配開支(附註a)					(49,085)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104
除稅前虧損					(46,614)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附註b)	1	—	13	25,133	25,147
未分配資本支出					50
					25,197

附註：

(a) 未分配開支主要包括企業層面的未分配僱員福利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b) 此乃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之添置有關。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7. 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網絡解決 方案 及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計	10,895	29,899	31,010	50,831	122,635
未分配：					
現金及銀行結存					157,565
其他未分配資產					58,682
綜合總資產					338,882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網絡解決 方案 及項目服務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遊艇建造 千港元	礦產勘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計	8,387	30,075	16,156	32,734	87,352
未分配：					
現金及銀行結存					260,293
其他未分配資產					11,033
綜合總資產					358,67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7. 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續)

本公司位於香港，而本集團主要於三大地區營運：

香港：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物業投資及遊艇建造

中國內地：物業投資

蒙古：礦產勘探

地區間並無銷售，亦無其他交易。

	非流動資產		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b>67,159</b>	19,461	<b>25,452</b>	21,035
中國內地	<b>19,656</b>	19,400	<b>899</b>	997
蒙古	<b>50,798</b>	32,797	—	—
	<b>137,613</b>	71,658	<b>26,351</b>	22,032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入按客戶所在地點／國家釐定。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點／國家釐定。

收入約11,54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974,000港元)乃來自單一(二零一五年：單一)最大客戶，該客戶佔本集團收入之10%或以上。收入歸屬於香港之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分部。

###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b>841</b>	1,104
雜項收入	<b>2</b>	—
	<b>843</b>	1,104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9. 其他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360	1,3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	—
— 非審核服務	22	21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312	294
匯兌收益 — 淨額	(11)	(172)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附註16)	507	1,805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2,507	5,29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不包括董事及僱員)	—	16,817
法律及專業費用	5,141	1,954
分擔行政服務之補償(附註29)	9,486	—

###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之利益及權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13,164	10,17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26	10,145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358	249
	13,748	20,572

於綜合損益賬扣除的強積金計劃退休福利成本，在扣除沒收供款後相當於供款淨額。兩個年度均無沒收供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根據計劃尚未支付之供款，亦無未使用之沒收供款(二零一五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1. 董事之利益及權益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年內已付及應付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袍金	560	560
其他酬金	1,505	7,288
	<b>2,065</b>	7,848

年內概無本公司行政總裁或董事放棄任何酬金(二零一五年：無)。

已付及應付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詳列如下：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千港元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 計劃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魯連城先生(「魯先生」)	100	1,500	—	5	1,605
何厚鏘先生	100	—	—	—	10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偉彪先生	120	—	—	—	120
徐慶全先生 <sup>太平紳士</sup>	120	—	—	—	120
李企偉先生	120	—	—	—	120
	<b>560</b>	<b>1,500</b>	<b>—</b>	<b>5</b>	<b>2,065</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1. 董事之利益及權益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董事姓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千港元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 計劃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魯先生	100	—	2,684	—	2,784
何厚鏘先生	100	—	1,151	—	1,25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劉偉彪先生	120	—	1,151	—	1,271
徐慶全先生 <sup>太平紳士</sup>	120	—	1,151	—	1,271
李企偉先生	120	—	1,151	—	1,271
	560	—	7,288	—	7,848

魯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所披露彼之酬金包括彼作為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之酬金。

#### (b) 董事退休福利

於本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到或將會收到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一五年：無)。

#### (c) 董事終止福利

於本年內，概無董事已收到或將會收到任何終止福利(二零一五年：無)。

#### (d)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給予第三方之代價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一五年：無)。

#### (e)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一五年：無)。

11. 董事之利益及權益及高級管理層酬金(續)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於年終或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參與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存續。

(g)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一名董事為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二零一五年：四名)。年內應付餘下四名(二零一五年：一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4,813	3,08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253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54	—
	4,867	4,342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酬金範圍		
100,001 港元至500,000 港元	1	—
500,001 港元至1,000,000 港元	2	—
3,000,001 港元至3,500,000 港元	1	—
4,000,001 港元至4,500,000 港元	—	1
	4	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2. 所得稅(開支)/抵免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五年：無)。海外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當前稅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
遞延稅項		
— 出現暫時差異(附註23)	(151)	456
所得稅(開支)/抵免總額	(151)	456

本集團經營虧損之稅項有別於按香港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9,017	46,614
按稅率16.5%計算(二零一五年：16.5%)	4,787	7,691
其他國家不同稅率之影響	(89)	(159)
毋須繳稅之收入	270	307
不可作扣稅用途之開支	(253)	(4,867)
未確認稅項虧損	(4,927)	(2,557)
動用早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61	41
所得稅(開支)/抵免	(151)	456

### 13. 每股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26,803)	(45,18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591,839	2,538,394

####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之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計算，當中經假設攤薄潛在普通股獲悉數行使後調整。本公司擁有一類攤薄潛在普通股：購股權。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使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及於被視為行使或轉換購股權時假設將無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概無假設本公司發行的購股權將獲行使，理由是其將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構成反攤薄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傢具、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	340	96	1,886	1,279	3,601
添置	—	—	63	211	390	664
從投資物業重新分類(附註15)	5,050	—	—	—	—	5,05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050	340	159	2,097	1,669	9,315
<b>添置</b>	<b>—</b>	<b>—</b>	<b>119</b>	<b>165</b>	<b>—</b>	<b>284</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5,050</b>	<b>340</b>	<b>278</b>	<b>2,262</b>	<b>1,669</b>	<b>9,599</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	103	14	1,211	81	1,409
年內折舊	124	140	41	345	321	97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24	243	55	1,556	402	2,380
<b>年內折舊</b>	<b>158</b>	<b>75</b>	<b>84</b>	<b>215</b>	<b>334</b>	<b>866</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282</b>	<b>318</b>	<b>139</b>	<b>1,771</b>	<b>736</b>	<b>3,246</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4,926	97	104	541	1,267	6,93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4,768</b>	<b>22</b>	<b>139</b>	<b>491</b>	<b>933</b>	<b>6,353</b>

租賃土地及樓宇價值4,76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 4,926,000港元), 位於香港並以10至50年之中期租約持有。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5.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b>29,660</b>	37,635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b>1,008</b>	(2,925)
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	(5,050)
貨幣匯兌差額	<b>(1,242)</b>	—
於年終	<b>29,426</b>	29,660

(a) 於損益確認的投資物業金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b>1,321</b>	1,411
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b>(312)</b>	(294)
	<b>1,009</b>	1,117

### 公平值等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計量應按三級公平值等級作出說明，而分類乃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採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估值：採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及並非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並無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之公平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5. 投資物業(續)

#### 公平值等級(續)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之公平值等級：

	相同資產 在交投活躍 市場之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的 其他可觀察 之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的 不可觀察 之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投資物業：				
— 住宅物業 — 北京	—	9,594	—	9,594
— 辦公單位 — 北京	—	—	10,062	10,062
— 工業物業 — 香港	—	5,500	3,800	9,300
— 停車場 — 香港	—	470	—	470
	—	15,564	13,862	29,42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投資物業：				
— 住宅物業 — 北京	—	10,000	—	10,000
— 辦公單位 — 北京	—	—	9,400	9,400
— 工業物業 — 香港	—	4,040	5,760	9,800
— 停車場 — 香港	—	460	—	460
	—	14,500	15,160	29,660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事件或情況改變之日期，確認公平值等級內之轉入及轉出。

於兩年內各等級之間並無轉移。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5. 投資物業(續)

#### 公平值等級(續)

##### 本集團的估值流程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二零一五年：邦盟匯駿評估有限公司)進行估值，該估值師持有獲認可的相關專業資格，且對所估值投資物業的地點及領域擁有近期經驗。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目前用途。

#### 估值技術

##### 使用重大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公平值一般自直接比較方法引申。然而，由於缺少有關辦公單位及工業物業的可觀察市場數據，因此已採用投資方法，其通常需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以對投資物業進行估值。

辦公單位及工業物業之間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近似。此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對公平值的關係
辦公單位－北京	10,062,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 9,400,000港元)	投資方法	租賃價值	每平方米 每月人民幣 189.54元 (二零一五年：人 民幣145.90元)	租賃價值越高， 價值越高
			市場收益率或 折讓率	6.50% (二零一五年： 6.30%–6.80%)	折讓率越高， 價值越低
工業物業－香港	3,800,000港元 (二零一五年： 5,760,000港元)	投資方法	租賃價值	每平方英尺 每月11.00港元至 15.00港元 (二零一五年： 15.32港元至 17.28港元)	租賃價值越高， 價值越高
			市場收益率或 折讓率	4.00% (二零一五年： 2.90%)	折讓率越高， 價值越低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5. 投資物業(續)

#### 公平值等級(續)

#### 估值技術(續)

投資物業所在地點及租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9,770	10,260
於中國內地，以中期租約持有	19,656	19,400
	<b>29,426</b>	29,660

### 16. 勘探及評估資產

本集團擁有蒙古南部及西部的礦藏勘探許可證。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添置相當於勘探活動直接應佔之地質及地質物理成本、鑽井及勘探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31,729	9,001
添置	18,826	24,533
撤銷(附註)	(507)	(1,805)
於年終	<b>50,048</b>	31,729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於董事進行充分評估後將沒有投資潛力的一份(二零一五年：四份)勘探許可證返還予蒙古政府，並撤銷該許可證的相關成本。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7.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之所有附屬公司均註冊成立／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直接	間接	
亞洲創博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00股共100港元普通股及100,000股共100,000港元無投票權遞延股	—	100%	於香港提供網絡解決方案及項目服務
集高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250,000股共1,250,000港元普通股	—	100%	於中國內地進行物業投資
立寶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共2港元普通股	—	100%	於中國內地進行物業投資
歲恒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股共2港元普通股	—	100%	於香港進行物業投資
遠見集團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股共2港元普通股	—	100%	於香港提供管理服務
遠見護衛有限公司	香港	1股共1港元普通股	100%	—	於香港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譽永環球有限公司	香港	1股共1港元普通股	100%	—	於香港建造遊艇
FVSP LLC	蒙古	10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普通股	—	100%	於蒙古勘探礦藏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7. 附屬公司詳情(續)

#### 重大非控股權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非控股權益為2,36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69,000港元)，乃完全屬於Mission Wealth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Mission Wealth集團**」)(二零一五年：Blue Stream Enterprise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Blue Stream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進行集團重組，Mission Wealth Holdings Limited已成為Blue Stream集團之直接控股公司。

#### 財務狀況表概要

	Mission Wealth 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lue Stream 集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 資產	1,956	4,269
負債	(59,973)	(39,375)
總流動負債淨額	(58,017)	(35,106)
非流動 資產	53,191	32,311
負債淨額	(4,826)	(2,795)

#### 損益表概要

	Mission Wealth 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lue Stream 集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	—
除稅前虧損	(4,827)	(1,978)
所得稅開支	—	—
其他全面虧損	—	—
全面虧損總額	(4,827)	(1,978)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全面虧損總額	(2,365)	(969)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7. 附屬公司詳情(續)

####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 現金流量概要

	Mission Wealth 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lue Stream 集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現金	(3,997)	(526)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997)	(52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848)	(25,125)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20,495	27,75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減少)/增加	(2,350)	2,108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207	2,099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57	4,207

上述資料為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 18. 商譽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及年終	3,334	3,334

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超過賬面值的使用價值計算。

#### 商譽之減值測試

本集團已透過比較報告期末之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再次完成對下文所披露分配予本集團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年度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乃按管理層批准為期5年(二零一五年：5年)之財務預算得出之現金流量預測作出。二零二一年以後之現金流量按下述估計增長率估算。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18. 商譽(續)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六年 網絡解決方案 及項目服務	二零一五年 網絡解決方案 及項目服務
毛利率	28%	26%
增長率	5%	5%
貼現率	12%	12%

倘毛利率降至18%或增長率降至0%，所有獨立發生之變更均將剔除剩餘限額。

### 19.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		
— 於二零二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到期按3.375%固定利率計息之公司債券－香港	16,059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到期按4.375%固定利率計息之公司債券－香港	32,393	—
	48,452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變動概覽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
添置	48,452	—
貨幣匯兌差額	—	—
於年末	48,452	—
減：非流動部分	(48,452)	—
流動部分	—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之公平值(乃基於所報市場買價)為48,61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以美元計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0.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438	3,399
在製品	25,897	11,748
製成品	182	412
	<b>28,517</b>	15,559

於綜合損益賬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約為6,57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743,000港元)。

### 21.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8,625	5,447

本集團給予客戶平均30日至60日之賒賬期。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1至30日	5,505	1,637
31至60日	630	700
61至90日	324	651
91日以上	2,166	2,459
	<b>8,625</b>	5,447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1. 應收貿易賬款(續)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為2,89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249,000港元)，此乃涉及多名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獨立客戶及我們正進行訴訟程序而管理層認為此等金額很大可能收回。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按到期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逾期1至30日	572	1,837
逾期31至60日	256	379
逾期61至90日	435	239
逾期91至180日	1,629	1,794
	<b>2,892</b>	4,249

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港元	7,840	5,088
美元	423	62
人民幣	254	297
歐元(「歐元」)	108	—
	<b>8,625</b>	5,447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貿易賬款概無出現減值(二零一五年：無)及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報告日期之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應收貿易賬款之公平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抵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2. 現金及銀行結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b>157,565</b>	260,293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中國內地之銀行結存合共約12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23,000港元)，結存貨幣單位為人民幣及美元。將有關結存匯出中國內地境外須受中國內地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規管。

短期銀行存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0.62厘(二零一五年：0.31厘)。短期銀行存款之期限介乎一週至三個月(二零一五年：一週)。

### 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計折舊 千港元	投資物業之 公平值收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38	1,165	1,203
於綜合損益賬計入(附註12)	(34)	(422)	(45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4	743	747
於綜合損益賬扣除(附註12)	<b>2</b>	<b>149</b>	<b>151</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6</b>	<b>892</b>	<b>898</b>

當有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相關稅務利益時，則會就結轉之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有鑑於此，本集團有估計稅項虧損約58,12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4,600,000港元)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除於5年內屆滿之稅項虧損約2,804,627港元(二零一五年：4,440,639港元)外，餘額並無屆滿日期。該等稅項虧損並未確認乃由於其未來可收回性存在不明朗因素。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4.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b>2,487</b>	2,462
31至60日	<b>183</b>	456
61至90日	<b>653</b>	73
91至180日	<b>2,377</b>	631
	<b>5,700</b>	3,622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港元	<b>5,168</b>	3,375
美元	<b>449</b>	239
人民幣	<b>8</b>	8
歐元	<b>75</b>	—
	<b>5,700</b>	3,622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2,535,571,035	253,557
發行普通股：		
— 行使購股權(附註)	56,267,857	5,62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2,591,838,892	259,184

總法定普通股數目為20,000,000,000股(二零一五年：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二零一五年：每股0.10港元)。

附註：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行使購股權以認購56,267,857股股份，其中5,627,000港元已進賬股本，而餘額約17,429,000港元已進賬股份溢價賬，其中包括儲備撥回約7,590,000港元已進賬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自行行使購股權收取所得款項15,466,000港元。該等新股份於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平等地位。

###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起計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購股權計劃」)。除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每位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釐訂期間根據計劃之條款隨時行使，惟於任何情況下該期間不得超過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如董事認為合適，可釐訂行使購股權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承授人接納所授的購股權後，須繳付1.00港元作為授出代價。根據所獲授購股權認購股份之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訂，惟不得低於(i)授出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5. 股本(續)

####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及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年初	<b>0.586</b>	<b>107,960,713</b>	0.339	96,228,570
已授出	—	—	0.680	68,000,000
已行使	—	—	0.275	(56,267,857)
已失效	<b>0.660</b>	<b>(10,000,000)</b>	—	—
於年終	<b>0.578</b>	<b>97,960,713</b>	0.586	107,960,713

購股權計劃項下於年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期及行使價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	0.181 (附註)	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	<b>21,740,713</b>	21,740,713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五日	0.730	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	<b>18,800,000</b>	18,800,000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0.660	二零一五年三月九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	5,000,000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0.660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至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	—	5,000,000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0.680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九日	<b>57,420,000</b>	57,420,000

附註：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目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三日完成的供股而調整。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5. 股本(續)

#### 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如下：

	二零一三年 一月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五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九日	二零一五年 五月二十日
購股權價值(於授出日期)	5,899,000港元	7,654,000港元	1,425,000港元	1,494,000港元	24,455,660港元
每份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	0.09港元	0.41港元	0.29港元	0.30港元	0.36港元
估值模式之主要數據：					
於授出日期的行使價	0.19港元	0.73港元	0.66港元	0.66港元	0.68港元
於授出日期的股價	0.19港元	0.73港元	0.64港元	0.64港元	0.68港元
預期波幅	70.76%	84.27%	92.58%	92.58%	80.19%
無風險利率	0.424%	1.231%	0.363%	0.363%	1.155%
購股權年期	5年	5年	1.98年	1.98年	5年
預期紅利率	0%	0%	0%	0%	0%
應用的估值模式	二項式	二項式	二項式	二項式	二項式

附註：購股權授予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

### 26.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業務所用現金之對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b>(29,017)</b>	(46,6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866</b>	971
勘探及評估資產撇銷	<b>507</b>	1,805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收益)/虧損	<b>(1,008)</b>	2,925
銀行利息收入	<b>(841)</b>	(1,10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b>226</b>	26,962
存貨撇銷	<b>—</b>	10
營運資金之變化(不計收購及綜合入賬之匯兌差額之影響)：		
— 應收貿易賬款	<b>(3,179)</b>	(16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841)</b>	(1,397)
— 存貨	<b>(12,958)</b>	(8,194)
— 應付貿易賬款	<b>2,078</b>	393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1,999)</b>	2,039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	<b>(46,166)</b>	(22,37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7. 經營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不多於一年	271	916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總額。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所有投資物業(二零一五年：所有)均根據經營租約租予租戶，租金須每月/季支付。投資物業租約的最低應收租金付款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不多於一年	944	1,382
多於一年及不多於五年	171	1,182
	1,115	2,564

並無來自投資物業租賃之應收或然租金。

### 28.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獲管理層授權但尚未訂約的蒙古勘探活動資本支出總額為18,51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2,413,000港元)。該勘探活動的資本支出乃由Mission Wealth集團之權益持有人按比例出資及本公司之承擔資金為9,44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6,731,000港元)。

於年終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支出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勘探鑽孔	5,742	11,631
遊艇建造	5,849	6,819
	11,591	18,450

於年終，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二零一五年：無)。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29.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乃由Mora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Moral Glory」)(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魯先生為Moral Glory的最終控股方。Moral Glory及魯先生合共擁有本公司股份的32.08%。餘下67.92%之股份則分散持有。

- (a) 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外，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有關各方磋商之條款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經營租賃租金收入(附註1)	422	385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經營租賃租金開支(附註1)	183	2,844
支付關聯公司之經營租賃租金開支(附註2)	1,216	1,116
分擔一間關聯公司之行政服務之補償(附註1及3)	9,486	—

附註：

- (1) 關聯公司為魯先生出任其董事之公司。
- (2) 魯先生為董事及實益擁有人。
- (3) 該服務按實際產生之成本而收取費用。
- (b) 自關連人士交易產生列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之年末結餘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70)	(82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45	65

(應付)／應收關連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c) 年內，本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2,065	7,84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3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b>108,506</b>	94,483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b>48,452</b>	—
		<b>156,958</b>	94,483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134</b>	1,157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49,558</b>	247,980
		<b>150,692</b>	249,137
<b>總資產</b>		<b>307,650</b>	343,620
<b>權益</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b>259,184</b>	259,184
其他儲備	(a)	<b>209,634</b>	212,327
累計虧損	(a)	<b>(192,958)</b>	(158,877)
<b>總權益</b>		<b>275,860</b>	312,634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29,616</b>	28,9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2,174</b>	2,085
<b>總負債</b>		<b>31,790</b>	30,986
<b>總權益及負債</b>		<b>307,650</b>	343,620
<b>流動資產淨值</b>		<b>118,902</b>	218,15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 30.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a)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附註)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161,787	13,739	175,526	(127,150)	48,376
年度虧損	—	—	—	(31,727)	(31,727)
行使購股權	17,429	(7,590)	9,839	—	9,8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6,962	26,962	—	26,96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79,216	33,111	212,327	(158,877)	53,450
年度虧損	—	—	—	(37,000)	(37,00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226	226	—	226
已失效購股權	—	(2,919)	(2,919)	2,919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79,216	30,418	209,634	(192,958)	16,676

附註：股份溢價將在符合開曼群島法例情況之下，可撥作本公司董事認為適當的用途。

### 31.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五日，董事會向股東建議通過：(i)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259,183,889.20港元削減至25,918,388.92港元(「股本削減」)，即註銷每股已發行股份之0.09港元繳足股本，以致每股已發行股份被視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繳足股份；及(ii)將每股法定但未發行股份之面值由0.1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以致本公司法定股本由2,000,000,000.00港元削減至200,000,000.00港元，並將股本削減產生之進賬額約233,265,500.28港元入賬以抵銷本公司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之累計虧損，從而減少本公司累計虧損，而結餘(如有)將轉撥至本公司股份溢價賬。股本削減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以及股東及政府部門批准後，方可作實，故截至該等綜合財務狀況表批准之日期尚未完成。



# 投資物業概覽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投資物業

地點	用途	租約期	本集團權益百分比
中國北京 朝陽區 香江北路1號 北京香江花園別墅2B號	住宅	中期	100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西直門北大街43號 金運大廈 10樓1002室	商用	中期	100
新界粉嶺 安樂村安居街21號 粉嶺工貿大廈地下2號單位	商用	中期	100
新界粉嶺 安樂村安居街21號 粉嶺工貿大廈二樓13號單位	商用	中期	100
新界粉嶺 安樂村安居街21號 粉嶺工貿大廈 一樓P4停車位	商用	中期	100